



证券代码：872267

证券简称：金发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广东金发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7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哲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目前经营情况和长期战略规划考虑，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为进一步专注业务拓展，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与异议股东就回购事项进行协商、签署相关协议；

（4）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5）办理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它有关事项。



以上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在《公司章程》中新增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广东金发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金发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9 日